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江冬旨

電話：8462860#377

電子信箱：angela66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春日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401009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A096M0000Q_1140020495_doc1_1_prin、

A096M0000Q_1140020495_doc1_1_Attach、磨課師A3

(376550000A_1140100965_ATTACH1.pdf、376550000A_1140100965_ATTACH2.

pdf、376550000A_1140100965_ATTACH3.png)

主旨：轉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協助教育部辦理中小學數位學習精
進方案A3「數位素養」更新A3數位素養講師名單1份，供
學校參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15日臺教資（三）字第1140051267號函辦理。
- 二、講師名單已同步公告於教育部因材網及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以利各單位辦理研習時參考使用。
- 三、依據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高級中等(含)以下學校114年全校教師完成A3「數位素養」研習須達40%以上，如貴校尚未達成，請未完成教師逕至磨課師平台<https://moocs.moe.edu.tw/moocs/>參加課程，檢附圖片供參。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電 2025/05/21 11:21:55 文 章 交 換

114/05/22



1140001465